

深圳市排水管理处 2024 年度部门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自 2024 年 5 月 23 日起，深圳市排水管理处由直属行政单位调整为深圳市水务局内设机构，并更名为深圳市水务局排水管理处。主要职责是：组织拟订全市排水行业管理的政策、标准、规程、规范、定额、预案，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市排水专业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排水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流域管理机构负责的污水污泥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资产管理等工作。承担排水特许经营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排水相关行政许可业务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排水户排水行为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市污水处理费的征收和使用管理。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持续推动污水污泥管理示范引领

一是积极探索排水设施运营机制改革；二是提升污水处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三是不断推动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四是持续提升污泥处置监管水平；五是保障污水处理安全稳定运行；六是进一步加强污水处理费征收管理。

2. 不断深化排水管网精细化管理

一是创新排水管理工作机制；二是深化排水源头管控；三是持续推进排水管网更新改造和修复完善；四是强化排水防涝应急工作；五是进一步提高排水管理智慧化水平。

（三）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预算编制要求，以往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评价结果为依据，结合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真实、合理、规范地编制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内容完整，绩效目标明确、符合实际，绩效管理覆盖全面。

（四）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初部门预算数为399,607.46万元，调整后的部门预算为398,522.5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98,507.67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100%。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及深圳市财政局统一部署，在深圳市水务局门户网站及深圳政府在线网站，及时、全面公开了部门预决算信息。

2. 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财务制度，各项开支由财务部门按照批准的资金来源和有关规定审核办理，会计核算规范。

3. 政府采购管理情况

2024年采购计划金额为21,121.9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21,121.96万元，全年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其中政府采购货

物支出 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119.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865.08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80.21 万元。

4. 资产管理情况

严格依照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资产管理机制，明确资产管理责任部门，设置资产管理员，对资产实施规范管理。同时，定期开展盘点清理工作，保证账账、账卡、账实相符，保障资产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二、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组织拟订全市排水行业管理的政策、标准、规程、规范、定额、预案，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市排水专业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排水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流域管理机构负责的污水污泥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资产管理等工作。承担排水特许经营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排水相关行政许可业务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排水户排水行为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市污水处理费的征收和使用管理。

（二）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一是对水质净化厂在线监测系统及污泥运输监管系统进行维护和数据更新，全面掌握全市水质净化厂的各项实时数据；二是对污水污泥处理设施进行全面精细化监管，保障水质净化厂稳

定运行；三是开展排水户及排水管网运行管理抽查监督工作，强化管网运行监督；四是污水得到有效处理，达标排放，水质净化厂产生的污泥100%无害化处置，污染物削减效果明显，改善全市河流水质。污水处理运营服务费的及时拨付，为全市市政排水设施正常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自评情况

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逐项进行自评，经研究，此次自评得分为97分，自评评价等级为“优”。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发现的问题主要是绩效目标的设置有待进一步量化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坚持从实际出发，不高估或低估项目产出情况，合理设置可反映全年产出情况的量化指标及年度指标值，以更好地进行衡量和评价，充分反映财政资金使用效率。